

华中科技大学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文件

院发[2010]20号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教学团队建设管理办法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教育质量工程有关规定，有目标、有计划地加强我院教学团队建设，提高教学质量，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建设目的

根据各专业课程设置情况，将学院开设的课程按其相互联系划分为若干个结构合理的课程模块，每个模块建立一个教学团队负责其课程建设与教学相关的各种工作。

通过教学团队建设，在教学中建立团队合作机制，改革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开发教学资源，促进教学研讨和教学经验交流，推进教学工作的传、帮、带和老中青相结合，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整体工作水平，促进教学管理，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二、团队建设内容与要求

1. 根据学科或专业的发展趋势积极开展相关课程的改革与建设，努力构建科学合理的课程体系，创新实训、案例等教学模式，及时更新课程教学大纲；

2. 了解本专业的前沿理论技术和发展趋势，及时更新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勇于探索有效的教学内容组织形式、培养模式以及实践应用能力的培养方案。

3. 重视队伍建设，形成合理的队伍结构，落实教师的培养和梯队建设工作，及时提出队伍培养、调整、补充的意见和建议，有计划的开展骨干教师的遴选与培养。

4. 制定青年教师的培养规划，对青年教师进行教学素养的指导，关心青年教师成长，组织和指导学生参加实践性学习活动、自主创新活动和各类专业竞赛。

5. 积极组织申报、承担各级教改项目及教学成果奖；组织精品课程的规划和申报；组织课程的教材建设和实践教学项目开发。

6. 积极开展教学研究，规划、组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手段的改革，加强科学研究与教学的结合，探讨研究性教学。

7. 协助学院安排教师承担相关课程的教学任务，教学团队对所负责课程的教学及其教学质量实行整体负责制。

8. 每个教学团队应建成至少 1 门精品课程、1 门全英语或双语课程，每年至少发表 1 篇教改方面的论文。

三、团队负责人及其职责

团队负责人的要求：

1. 学风端正，治学严谨，熟悉本学科的发展前沿和相关课程改革的趋势，教学效果良好，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改革意识，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

2. 特聘教授等高层次人才必须牵头建设一个教学团队。

团队负责人的职责：

1. 组织和协调完成教学团队承担的教学任务，采取有效、得力的措施提高相关课程的教学质量。

2. 规划、组织教学研究，在教学内容、课程体系、教学方法和手段的改革方面起主导作用，组织撰写高质量的教研论文。

3. 组织相关课程的教材编写，积极指导相关教学实验室的建设与实验教学改革。

4. 重视青年教师的培养，指导青年教师制定教学成长计划，并督促、检查该计划的实施。

5. 积极组织开展团队内部的学术交流以及与其他团队之间的交流，营造团队积极向上的学习和研究氛围。

四、团队的管理与考核

1. 教学团队的管理实行团队负责人制。

2. 教学团队一经确定，团队负责人应组织完成总体建设规划和下一年度的建设计划，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团队负责人与学院签订团队建设责任书。

3. 教学团队每年集中考核一次，以团队自评、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审、学院审定的程序进行。

4. 教学团队考核结果分为优、合格、不合格；考核结果为优者，团队该年度所承担教学任务的教学津贴上浮 20%，并在下年度的教研项目申报和其它资源分配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考核为不合格者，团队该年度所承担教学任务的教学津贴下调 20%。

五、附 则

1.由于教学团队建设负责人工作性质发生变化而不能继续履行团队建设职责,由团队提出变更意见后,报学院审批。

2.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学院负责解释。

附: 教学团队负责人名单

生医: 曾绍群、丁明跃、张胜民、原芸

生技: 余龙江、杨祥良、闫云君、张晓昱

生科: 杨广笑、刘剑峰、刘木根

生信: 周艳红、刘笔锋、刘谦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

主题词: 教学团队 建设管理办法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0年11月2日 印发
